新北市政府防汛砂包發放機制標準作業流程圖(含公所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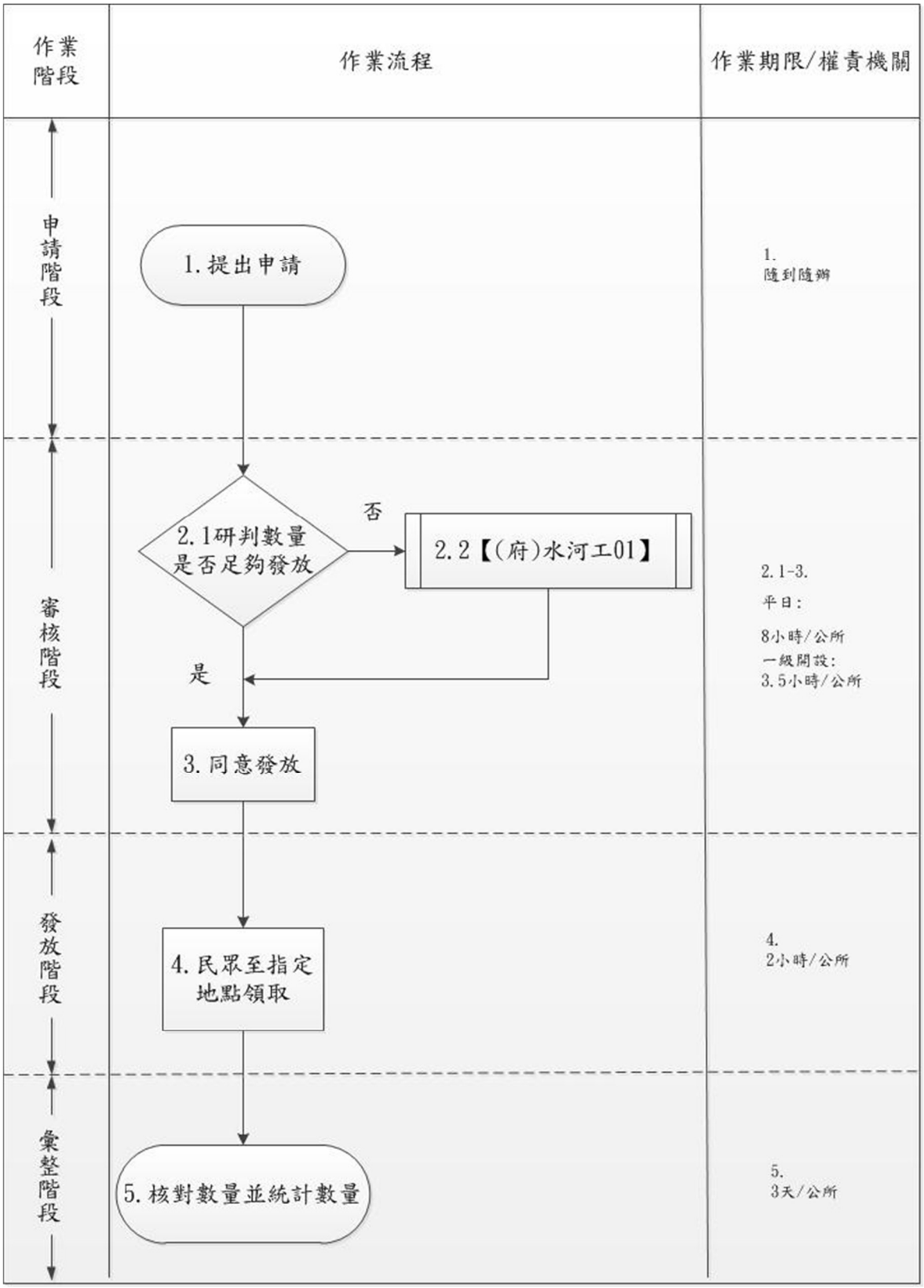

新北市政府防汛砂包發放機制標準作業流程說明(含公所)

作業階段	作業流程	步驟說明	作業期限/權責機關
申請階段	1.提出申請	民眾填寫「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」【(民)表一)】。	隨到隨辦
審查階段	2.1研判數量是否足夠發放。	各公所研判砂包庫存數量是否足夠發放給民眾。如遇不足狀況需俟新北市政府水利局補足後再另行通知領取	平日:8小時/公所 一級開設:3.5小時/公所
	2.2【(府)水河工01】	各公所依「新北市政府防汛備料發放機制標準作業程序」向本府提出申請。如公所及水利局皆無足額砂包時，則雙方皆需進行緊急採購。	
	3同意發放	各公所於民眾填寫之「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」【(民)表一)】核章(公所圓戳章及核准人簽章)。	
發放階段	4.通知民眾至指定地點領取	民眾持公所已核章之「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」【(民)表一)】，並攜帶相關證件(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)至各公所指定地點領取砂包。「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」【(民)表一)】上聯交由民眾收執，下聯則由各公所收執。	2小時/公所
彙整階段	5.核對數量並統計數量	各公所依收執之「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」【(民)表一)】下聯核對砂包領取數量並填寫「防汛砂包請領登記表」(表一)。	3天/公所

新北市政府防汛砂包回收機制標準作業流程說明(含公所)

作業階段	作業流程	步驟說明	作業期限/權責機關
確認階段	1.民眾無需使用時	每年防汛期結束後(12月至4月)，民眾無需使用砂包防範淹水時。	隨到隨辦
回收階段	2研判是否可再使用。	民眾清理砂包，並確認砂包有無損壞。	3.1 公所 3.2 3天/公所/清潔隊
	3.1民眾送至指定地點	民眾通知各公所砂包回收數量，並送至各公所指定地點或本府指定之抽水站後填寫「防汛砂包回收登記表。	
	3.2通知清潔隊清運	民眾將破損無法再使用之砂包通知清潔隊協助清運報廢。	
彙整階段	3.核對並統計數量	各公所依收執之「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」下聯填寫回收相關資料，並統計砂包回收數量。	3天/公所

新北市板橋區公所防汛砂包回收機制標準作業流程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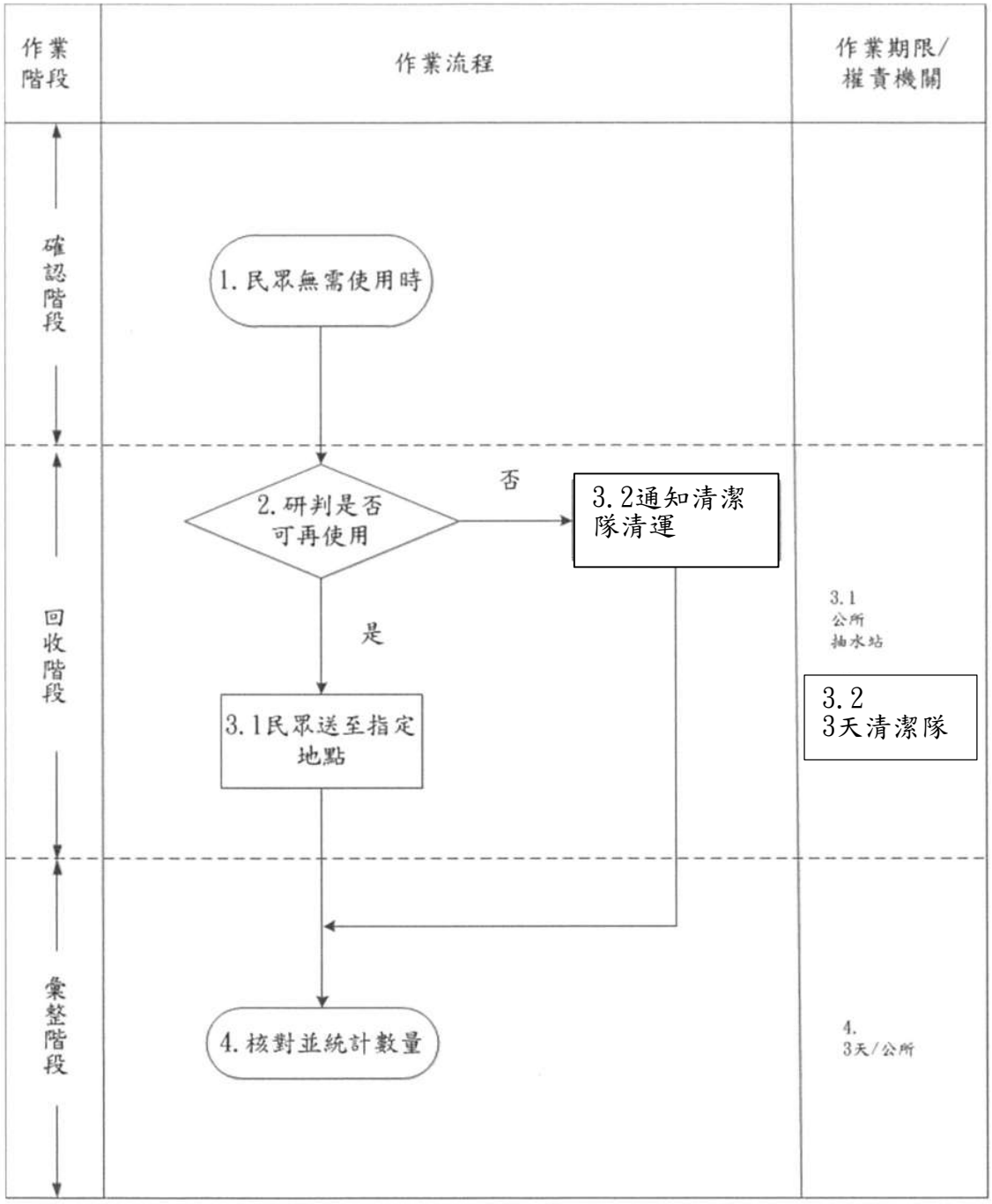

新北市板橋區公所砂包新增/報廢統計表

基 本 資 料 欄					
安全庫存量	500包	使用(保管)單位	工務課		
單位財產管理人		使用(保管)人			
新 增 / 報 廢 紀 錄					
日期	原有數量	新增數量	報廢數量	現有數量	備註
114.08.08	2077		76	2001	回收砂包71包

表一、防汛砂包請領登記表

日期時間	姓名	電話	請領數量（包）	放置地點

(民)表一、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

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

114.08.08 版

＊注意事項＊

一、 本所回收砂包地點及時間：

1. 逕送至公所指定地點(新北市板橋區公所工務課養護班辦公室，地址：板橋區民生路 2 段 89-3 號，電話:8953-1034)進行回收。
2. 民眾繳回砂包領取紀錄表(上聯)。
3. 汛期後回收（汛期時間為 5 月至 11 月底)。

二、 為避免砂包損壞，請參閱後頁「砂包保存方式」，並請依其說明存放。

三、 避免下水道因丟棄之砂包堵塞排水系統或亂置造成市容不佳情形。

四、 砂包如有損壞不堪使用，請聯絡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板橋區清潔隊清理。（聯絡電話：8953-4369）

五、 領取數量上限：一般民眾(公司行號)：20 包、里辦公處：50 包、公寓大廈(社區)：50 包、機關學校：50 包，領取地點:詳見後頁「砂包借用地點」。

六、 因本所砂包數量有限，請提早申請；如遇不足狀況本所需俟新北市政府水利局補足後再另行通知領取。

七、 請確實依「砂包保存方式」說明存放並嚴禁擅自將砂包丟棄花圃、路邊溝渠等或做其他非防汛用途，若違反規定，本所有權不再提供砂包申請。

（如有疑問請洽本所工務課電話，聯絡電話：29686911 分機 141）

《已詳閱注意事項，並願意遵守》

日期時間 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：_____

申請砂包數量：_____包

上聯(民眾留存)

下聯(本所保留)

核准章

日期時間 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：_____

聯絡電話 ：_____

核准人簽名：

申請砂包數量：_____包

領取砂包放置地點：板橋區_____

具領人:

參考範例

防汛砂包領取紀錄表

＊注意事項＊

一、 本所回收砂包地點及時間：

1. 逕送至公所指定地點(新北市板橋區公所工務課養護班辦公室，地址：板橋區民生路 2 段 89-3 號，電話:8953-1034)進行回收。
2. 民眾繳回砂包領取紀錄表(上聯)。
3. 汛期後回收（汛期時間為 5 月至 11 月底)。

二、 為避免砂包損壞，請參閱後頁「砂包保存方式」，並請依其說明存放。

三、 避免下水道因丟棄之砂包堵塞排水系統或亂置造成市容不佳情形。

四、 砂包如有損壞不堪使用，請聯絡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板橋區清潔隊清理。（聯絡電話：8953-4369）

五、 領取數量上限：一般民眾(公司行號)：20 包、里辦公處：50 包、公寓大廈(社區)：50 包、機關學校：50 包，領取地點:詳見後頁「砂包借用地點」。

六、 因本所砂包數量有限，請提早申請；如遇不足狀況本所需俟新北市政府水利局補足後再另行通知領取。

七、 請確實依「砂包保存方式」說明存放並嚴禁擅自將砂包丟棄花圃、路邊溝渠等或做其他非防汛用途，若違反規定，本所有權不再提供砂包申請。

（如有疑問請洽本所工務課電話，聯絡電話：29686911 分機 141）

《已詳閱注意事項，並願意遵守》

日期時間 ： 110 年 00 月 00 日

申請人：＿＿＿王 00＿＿＿

申請砂包數量：＿00＿＿＿包

上聯(民眾留存)

下聯(本所保留)

核准章

日期時間 ： 110 年 00 月 00 日

申請人：＿＿王 00＿＿＿

聯絡電話 ：＿0900-123-456＿＿

核准人簽名：

申請砂包數量：＿00＿＿＿包

領取砂包放置地點：板橋區＿00 路 00 號＿＿＿

具領人: 王 0 0